

证券代码：838791

证券简称：鑫裕智造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7 月 18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5% 股份的股东齐义禧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请在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子公司天津鑫裕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工人乐（天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售二级子公司天津鑫裕财务共享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因天津鑫裕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对天津鑫裕财务共享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实缴且天津鑫裕财务共享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金额不大于 0，预计交易金额为 0 元。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齐义禧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齐义禧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审核意见》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2 日